

國立交通大學

文件編號	330-4-008-01	文件名稱	版 本	01
制定單位	出納組	非經常居住中華民國境內個人所得稅扣繳作業流程	頁 數	1/1
權 責	作	業	流	程
各處室	出納組	會計室	出納組	
<pre> graph TD A[會計原始憑證] --> B{所得稅審核} B --> C[支出傳票] C --> D[繳納扣繳稅款] D --> E[所得稅申報] E --> F[通知領回扣繳憑單] F --> G([結束]) </pre>		隨時	代扣稅款之日起十日內	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